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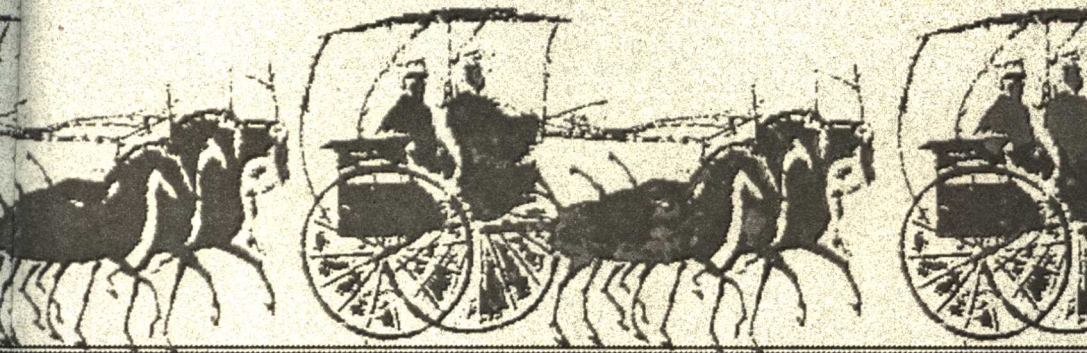


博学工作室

三 国 志

〔晋〕陈寿／著
宋艳梅 杨秋梅／选注

山西古籍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三国志/宋艳梅, 杨秋梅选注. —太原: 山西古籍出版社, 2004. 5

(中国家庭基本藏书. 史学名著卷)

ISBN 7-80598-614-2

I. 三… II. ①宋…②杨… III. 中国—古代史—三国时代—纪传体—通俗读物 IV. K236.042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22978 号

三国志

[晋]陈 寿 著

宋艳梅 杨秋梅 选注

责任编辑:贾 娟

出 版 者:山西古籍出版社

地 址: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

邮 编:030012

电 话:0351-4922220(发行中心)

0351-4956036(综合办)

E-mail: Fxzx@sxskcb.com(发行中心)

Wed@sxskcb.com(信息室)

gujshb@sxskcb.com(综合办)

www.sxskcb.com

经 销 者:新华书店

承 印 者:运城日报社印刷厂

开 本:890mm × 1240mm 1/32

印 张:9.375

字 数:225 千字

印 数:1-5000 册

版 次:2004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12.00 元

版权所有

侵权必究

印装差错

负责调换



前 言

《三国志》65卷，其中《魏书》30卷、《蜀书》15卷、《吴书》20卷。晋陈寿撰，南朝宋裴松之注。是记述三国鼎立史事的一部最为完整的史学名著。

作为一部列入“前四史”的史学名著，《三国志》在历代有无数次的传抄与刻印，在新疆就出土了晋人写本《三国志》残卷。最早的刻本为北宋咸平六年（1003年）的刻本，元明刻本尤多。在传抄与刻印过程中，形成的错字与误句很多，清朝修《四库全书》时，对《三国志》的各种刻本进行了一次清理，形成了武英殿刻本（简称殿本），但仍有不少错误，清代学者赵一清等做了不少考辨订正工作。在20世纪30年代，由卢弼完成了一部集大成之作《三国志集解》，1957年由古籍出版社排印。另有易培基《三国志补注》在海外刊行。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由陈乃乾先生主持点校的标点本《三国志》，是学术界公认的最通行的本子。其后研究《三国志》的大家之作，有缪钺教授主编的《三国志选注》（上、中、下3册），有周一良教授的《三国志札记》，近年巴蜀书社又出版了赵幼文先生的《三国志校笺》，都对《三国志》的研究做出了贡献。

本次选注以中华书局标点本为底本，从能基本反映历史主线角度的角度，选取了魏武帝曹操以下人物27个，考虑到篇幅的限制，仅选用陈寿原文为底本进行注释。注释的重点，以疏通字句为主，重要的历史典故、官名、地名也做了简单的注释。书后附录“三国大事年表”、“《三国志》名言警句”、“《三国志》主要研究著



作”，都力图有助于普通读者能够串读原书。注释中参考了缪钺主编的《三国志选注》等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，在此深表谢忱。

宋艳梅 杨秋梅

2004年6月



陈寿与《三国志》(代序)

唐林风

(一)

陈寿(233—297年),字承祚,巴西郡安汉县(今四川南充市)人。《晋书》、《华阳国志》中有传。

陈寿少时,曾受教于著名的古史学家譙周(编过《古史考》)。在蜀汉时期,陈寿因得罪宦官黄皓,屡被谴黜。

晋初,陈寿因居丧时使奴婢调治药丸,遭乡党贬议,沉滞累年。后来张华欣赏陈寿之才学,以为他虽未能远避嫌疑,但还不至于废黜终生。陈寿这才被举为孝廉,做了佐著作郎。在此职位上,受托编定《诸葛亮集》24篇。

晋武帝太康元年(280年),灭吴,三国鼎立局面结束。陈寿这一年48岁,开始着手整理三国史事,著《三国志》。

后来陈寿母死,没有归葬蜀中,而葬于洛阳,陈寿因此受到清议的谴责,再次贬官,最后在郁郁中病死。《华阳国志》评论陈寿“位望不充其才,当时冤之”。反过来说,恐怕正是因为政治上不得志,陈寿才能够写出《三国志》这部名著。

陈寿的《三国志》系私修,据《晋书》本传可知,陈寿死后,尚书郎范頵向晋惠帝推荐,说“寿作《三国志》,辞多劝戒,虽文艳不若相如,而质直过之”。晋惠帝于是下诏,令河南尹、洛阳令到陈寿家抄书,《三国志》始入于官,成为官史。



(二)

《三国志》的史料价值是极高的。

陈寿生于蜀后主建兴十一年(233年),后一年,诸葛亮去世。蜀亡于263年,是时陈寿已31岁,而《魏书·三少帝纪》中的陈留王曹奂,比陈寿还后死5年。陈寿一生,一半时间在蜀,一半时间在晋,三国史事,很多是目见耳闻的。

当然,仅靠见闻修史是不够的。陈寿修史时,也有几种文献可供其采择:(一)王沈《魏书》和鱼豢《魏略》。王氏《魏书》实为集体编撰,系魏人所修的国史,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48卷,《水经注》“颍水篇”引有《魏书》“郡国志”,由此可推论此书有纪、传、志。鱼豢《魏略》,新、旧《唐书》志著录,《史通·古今正史》将其列入孙盛《魏氏春秋》类(编年体),然按《文选》、《初学记》及裴松之注所引,有帝纪、志、传,似仍属纪传体。(二)韦昭《吴书》55卷,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,先后成于众手,韦昭最后写定,是吴人自撰的国史。事详《吴志》《薛综传》、《韦曜传》。(三)陈寿修《蜀书》,史料最为缺乏,因为蜀国未置史官,国史未有撰述。或谓陈寿修史,可参考王崇《蜀书》与谯周《蜀本纪》。但王崇与陈寿同时,系蜀汉之后的私家撰述,陈寿不一定能见得。还有一部《益部(或作“都”)耆旧传》,《晋书》、《华阳国志》“陈寿传”均以为陈寿作。但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题陈长寿作。而《蜀书·陈术传》言“术作《益部耆旧传》”。因而,此书作者颇有疑问。但陈寿作《三国志》无疑参考了此书中的资料。

(三)

《三国志》在体例上充分考虑了三国时代的特点,既继承了《史



记》《汉书》的传统,又有自己的特点。

《三国志》名“志”却无“志”,全书由《魏书》、《蜀书》、《吴书》三部分构成,体现了三国鼎立的现实。不过陈寿不能回避正统问题,他虽是蜀人,但修史时是西晋王朝的臣子,晋承魏,因此陈寿只能以魏为正统。“正统说”创自班固,他以为汉承周为正统,秦为闰统,陈寿亦以蜀为闰统,魏为正统,故《魏书》有本纪,《蜀书》、《吴书》只有传。但《蜀书》于刘备、阿斗称“先主”、“后主”而不称名,《吴书》则直称孙权、孙亮之名,以示区别。

后代学者对于三国谁为正统,争得很厉害。东晋时习凿齿著《汉晋春秋》,认为晋是承蜀汉,蜀汉承东汉,应为正统。宋司马光修《通鉴》,以曹魏年号纪年,称《魏纪》。到了南宋时期,正统问题又突出了,朱熹《通鉴纲目》以蜀为正统。后来宋肖常《续后汉书》、元郝经《续后汉书》(郝经,山西陵川人。今存郝经《续后汉书》是从《永乐大典》中辑出的,90卷,已不全,《刑法录》全佚。郝经还有《三国志考证》)、明谢陛《季汉书》、清汤承烈《季汉书》(有表志)及章陶《季汉书》,均以蜀汉为正统,而讥评陈寿。其实,陈寿在当时能三国分书,已属不易。

陈寿《三国志》在体例方面对后世影响极大的是“回护法”的创立。当然,前人史书中,也有回护的地方,如孔子写《春秋》,书“天子狩于河阳”,好像是天子到河阳去巡狩,实际上当时周天子是应晋侯所召去参观会盟,正是由孔夫子开为尊者“掩护”之法。不过,在陈寿的《三国志》中,这种“回护”,已成为一种笔法。如《魏本纪》,于汉魏、魏晋革易之际之进爵、封国、赐剑履、加九锡、禅位等,均掩饰强臣逼主的痕迹,而写成是弱主主动赏功、主动让位。拿《魏武帝纪》和范曄《后汉书·献帝纪》对比,范曄写的是“曹操自领冀州牧”,陈寿则写成“天子以公领冀州牧”。范曄写“曹操自立为魏公,加九锡”,而陈寿则写为“天子使郗虑策命公为魏公,加九锡”。至于为晋之回护更甚。如司马师之废齐王曹芳,陈寿在《魏纪》中载有一



篇“太后令”，极言齐王不孝无道，似乎是太后要废齐王。但据《魏略》云：“（司马）师遣郭芝入宫，太后方与帝对弈，芝奏曰：大将军欲废陛下。帝乃起去，太后不悦，芝曰：大将军意已定，太后但当顺旨。”又如高贵乡公曹髦举兵讨司马昭，兵败被杀，《魏纪》中只说“高贵乡公卒”，绝对看不出被杀的痕迹，反而也收入一篇“太后令”，说高贵乡公“其悖逆不道，自陷大祸，欲以庶人礼葬之”。至于叙魏蜀战争，于魏纪及蜀主传中，专以“讳败夸胜”为得体。陈寿所创的回护法，历代史官修“本纪”遂奉以为式，成为正史笔法，可见其影响之大。

（四）

关于《三国志》的评价，历来都有争议。《三国志》撰成后，当时人即称其“善叙事，有良史之才”。据说当时夏侯湛正在撰《魏书》，“见寿所作，便坏己书而罢”。张华将陈寿比之于司马迁、班固，并且对陈寿说：“当以《晋书》相付耳。”刘勰《文心雕龙·史传篇》亦说：“陈寿三志，文质辩洽，荀、张比之迁、固，非妄誉也。”后人也习惯于把《三国志》列于“前四史”中，以为可以与班、马比肩。今天如何评价陈寿《三国志》，有下面几个问题需要辨别清楚。

第一、关于陈寿的修史态度问题。

这个问题是由《晋书·陈寿传》的一段记载引起的，原文如下：

或云：丁仪、丁廙有盛名于魏，寿谓其子曰：“可觅千斛米见与，当为尊公作佳传。”丁不与之，竟不为立传；寿父为马谡参军，谡为诸葛亮所诛，寿父亦坐被髡，诸葛亮又轻寿；寿为亮立传，谓亮将略非长，无应敌之才，言瞻惟工书，名过其实。议者以此少之。



此说是否属实,历代颇有争论,刘知幾、陈振孙等皆信其有,清人朱彝尊、杭世骏、王鸣盛、赵翼等力辩其无,所举证据皆有说服力,确认陈寿不为“二丁”立传是正确的,陈寿对诸葛亮很推崇,不会因其父被髡而对诸葛亮有贬词。

《晋书》的说法,不一定是自创,必本自前人。甚至可以说,确实在晋初就有这样的说法。陈寿去三国未远,作史难免会得罪人,引出各种谣言,自属必然,不可以此证明陈寿“爱憎以私”,缺乏史德。

不过,陈寿用回护法,为晋统治者服务,确实有歪曲历史真实的地方。比如刘放、孙资本是奸邪之人,而陈寿作二人合传,说他们“身在近密,每因群臣谏诤,多扶赞其义,并时陈损益,不专导谏言”。大致因为二人有功于司马氏,陈寿遂为二人作佳传。所以,全面地来看,陈寿不一定作史以泄私愤,但是出于为统治者效忠的目的而有意歪曲事实的“曲笔之处”,还是有的。正是在这一点上,陈寿远不能和司马迁相比。

第二、关于陈寿《三国志》的史料取舍。

陈寿作史,出于政治需要,确有曲笔的地方。但不能否认陈寿有“良史之才”,在史料的取舍上,态度严谨,善于存真去伪。以《诸葛亮传》为例,诸葛亮是三国时杰出的政治家、军事家,关于他的史料,文献记载与口头传说都相当丰富,歧异之处也有很多。如刘备与诸葛亮初识的经过,《魏略》与《九州春秋》都说诸葛亮自己去见刘备的,陈寿不取其说,而书“由是先主遂诣亮,凡三往乃见”。根据是诸葛亮的《出师表》,诸葛亮自述“先帝不以臣卑鄙,猥自枉屈,三顾臣于草庐之中”,这自然比较可信。又如诸葛亮征南中事,当时传说未免夸大溢美,其实对孟获的“七擒七纵”,是不合情理的。所谓“南人不复反”,也是不符合事实的。习凿齿《汉晋春秋》采录这些传说,而陈寿对此一概不取,只说“其秋悉平,军资所出,国以富饶”。又如诸葛亮的《后出师表》,载于吴人张俨的《默记》中,就这篇



文章所叙的事实与思想看，都不像是诸葛亮的作品，清人袁枚、黄以周都曾讨论过这个问题。而陈寿作《诸葛亮传》，也不录此篇。这可以看出，陈寿对于史料的取舍，是非常谨严审慎的。赵翼评价其于“剪裁斟酌处，亦自有下笔不苟者”，钱大昕在《三国志辨疑序》中评价其“叙事可信”，“见闻必确”，是比较客观的。

第三、《三国志》的文字特色。

陈寿的文字驾驭能力很强，文章简洁有力，概括力很强。如他对关羽、张飞的评论，谓其“并有国土之风。然羽刚而自矜，飞暴而无恩，以短取败，理数之常也”。对于关、张形象的概括，极其精当，不能不说是大手笔。《三国志》通体简约爽洁，无繁冗芜杂之弊，在古史中是少见的。

《三国志》文字以简洁见长，在人物描写的生动传神方面，也就不如司马迁的《史记》。清人李慈铭即说：“承祚固称良史，然其意务简洁，故裁制有余，文采不足。当时人物，不减秦汉之际，乃子长作《史记》，声色百倍，承祚此书，暗然无华，范蔚宗《后汉书》较为胜矣。”（《越缦堂日记》咸丰己未二月初三日）

（五）

《三国志》的特点是简约，缺点也在于失之于简。它的这个缺点赖裴松之的《三国志注》而得到了弥补。

裴松之（372—451年），字世期，祖籍闻喜（今山西闻喜县）。《南史》中他与当时著名史学家、《后汉书》的作者范曄同传。他长于范曄26岁，却比范曄后死六年。裴松之一门是一个史学世家，其子裴骅作《史记集解》，曾孙裴子野作《宋略》。

裴松之注与其他史注的最大不同在于它不以诠释文句为主，而是以补充史料为主。裴松之在《上三国志表》中称：“寿书铨叙可观，事多审正，诚游览之苑囿，近世之嘉史，然失在于略，时有脱



漏。”于是，他收集三国史料 150 余种（目录见《廿二史札记》），其他书共 200 余种，这些书在今天有 90% 都散佚了，故裴注的史料价值极大。具体说，裴注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的作用：

（1）补充史实。有补充了人物的，如科学家马钧，在陈寿书中无一字提及，裴松之在《明帝纪》、《杜夔传》中叙述其生平事迹甚详。有补充事实的，如七擒孟获的故事，即是来源于裴注所引的《汉晋春秋》中的记载。

（2）列举异同。如曹操杀吕伯奢一事，《武帝纪》只说，董卓杀逆，“太祖乃变易姓名，间行东归”。裴注中则讲了三种说法：①引自《魏书》，说曹操过故人成皋吕伯奢庄，伯奢不在，其子与宾客共劫太祖，取马及物，太祖手刃击杀数人而去。②引自《世语》，说：“太祖过伯奢，伯奢出行，五子皆在，备宾主礼。太祖自以背卓命，疑其图己，手剑夜杀八人而去。”③引自孙盛《杂记》，说“太祖闻其食器声，以为图己，遂夜杀之。既而凄怆曰：宁我负人，毋人负我。”

（3）考辨真伪。如官渡之战，陈寿说袁绍兵十万，曹兵不满万。裴松之考辨说：①史书讲，袁绍兵十万，分数十里排开，曹军分营与之相抗，曹兵太少是不可能的。②袁绍兵众如果十倍于曹军，应该能把曹操围困起来，但战争中曹军徐晃的运粮车行动自如，曹操也能亲自出去袭击淳于琼等，说明袁绍当时力不能制。③诸书皆云操坑绍兵七八万，八万人岂能是八千人轻易坑杀得了的呢？况且曹操此时已收编青州兵三十万，兵力不少，他不可能以那么少的兵力去和十倍于己的袁绍决战。裴松之还对“空城计”做了考证，他说此战是在蜀建兴五年（魏太和元年），当时司马懿在荆州都督任上，镇宛城，并不在魏蜀两军对决的阵前。所以，诸葛亮“空城计”戏弄司马懿，是不可信的。



目 录

前言	(1)
陈寿与《三国志》(代序)	唐林风(1)

魏 书

武帝纪	(1)
董卓传	(37)
袁绍传	(45)
张鲁传	(54)
夏侯渊传	(57)
曹爽传	(61)
荀彧传	(67)
郭嘉传	(76)
刘晔传	(81)
张辽传	(88)
王粲传	(93)
邓艾传	(100)
钟会传	(111)
华佗传	(120)

蜀 书

先主传	(127)
诸葛亮传	(147)



关羽传	(165)
法正传	(169)
蒋琬传	(176)
姜维传	(182)

吴 书

吴主传	(189)
张昭传	(214)
周瑜传	(221)
鲁肃传	(230)
吕蒙传	(238)
陆逊传	(248)
诸葛恪传	(263)

附 录

三国大事年表	(280)
《三国志》名言警句	(286)
《三国志》主要研究著作	(287)



魏 书

武帝纪

【题解】

本篇为卷一《魏书·武帝纪》之节选。曹操生前，虽将黄袍当作内衣穿，但并未称帝。他死后，其子曹丕代汉建立魏政权，追尊他为武皇帝。他也是魏朝事实上的开创者。三国正式称帝虽都在曹操死后的公元220年以后，但讲三国历史，真正精彩的部分是在曹操生前。这篇《武帝纪》正是三国历史开端时期的纲领性记录，不可不读。

【原文】

太祖武皇帝^①，沛国谯人也^②，姓曹，讳操^③，字孟德，汉相国参之后^④。桓帝世，曹腾为中常侍大长秋^⑤，封费亭侯。养子嵩嗣，官至太尉，莫能审其生出本末^⑥。嵩生太祖。

【注释】

①曹操并未做过皇帝，黄初元年（220年），其子曹丕代汉称帝，建立魏朝，追尊他为武皇帝；黄初四年（223年），定他的庙号为太祖，故称太祖武皇帝。

②谯：在今安徽省亳州市。

③讳：即名讳，古代说到帝王和尊长之名时，要避讳。

④相国：即后来的丞相。参：即汉高祖刘邦的谋臣曹参。

⑤中常侍：东汉时皇帝的侍从官，专以宦官充任，职责是传达诏令和掌理文书。大长秋：是皇后的近侍，管理宫中事务，多由宦官充任。

⑥审：搞清，知道。



【原文】

太祖少机警，有权数^①，而任侠放荡，不治行业^②，故世人未之奇也；惟梁国桥玄、南阳何颉异焉。玄谓太祖曰：“天下将乱，非命世之才不能济也^③，能安之者，其在君乎！”年二十，举孝廉为郎^④，除洛阳北部尉^⑤，迁顿丘令^⑥，征拜议郎^⑦。

【注释】

①权数：权谋智数。

②治：从事，学习。 行业：操行学业。

③命世之才：经邦济世之才。 济：拯救。

④举孝廉：汉代做官入仕的途径之一。孝廉，孝顺、清廉。 郎：郎官。

⑤除：任命。

⑥迁：调职。

⑦征拜：征召任命。

【原文】

光和末^①，黄巾起^②。拜骑都尉^③，讨颍川贼^④。迁为济南相^⑤，国有十馀县，长吏多阿贵戚^⑥，赃污狼藉^⑦，于是奏免其八；禁断淫祀^⑧，奸宄逃窜^⑨，郡界肃然。久之，征还为东郡太守；不就^⑩，称疾归乡里^⑪。

【注释】

①光和：汉灵帝刘宠的年号（178—184年）。

②黄巾：张角兄弟领导的农民起义军，因用黄巾裹头，故称黄巾军。

③骑都尉：统率皇帝的羽林骑兵的官。

④颍川：在今河南省禹县。

⑤相：官名。东汉王国的相，相当于郡太守。

⑥长(zhǎng)吏：指地方官。 阿(ē)：阿谀奉承。

⑦狼藉：乱七八糟。



⑧淫祀：不合礼典而祭祀者称淫祀。

⑨奸宄(guǐ)：违法乱纪的人。

⑩不就：不去上任。

⑪称疾：请病假。

【原文】

顷之，冀州刺史王芬、南阳许攸、沛国周旌等连结豪杰^①，谋废灵帝，立合肥侯，以告太祖，太祖拒之，芬等遂败。

【注释】

①冀州：东汉末冀州治邺，故城址在今河北省临漳县西南邺镇东一里半。刺史：州的地方长官。后改称州牧，掌握一州的军政大权。

【原文】

金城边章、韩遂杀刺史、郡守以叛，众十数万，天下骚动。征太祖为典军校尉^①。会灵帝崩^②，太子即位，太后临朝。大将军何进与袁绍谋诛宦官^③，太后不听。进乃召董卓，欲以胁太后，卓未至而进见杀^④。卓到，废帝为弘农王而立献帝，京都大乱。卓表太祖为骁骑校尉^⑤，欲与计事。太祖乃变易姓名，间行东归^⑥。出关^⑦，过中牟，为亭长所疑^⑧，执诣县^⑨，邑中或窃识之，为请得解^⑩。卓遂杀太后及弘农王。太祖至陈留^⑪，散家财，合义兵^⑫，将以诛卓。冬十二月，始起兵于己吾，是岁中平六年也。

【注释】

①典军校尉：汉灵帝中平五年(188年)置西园八校尉，典军校尉是其中之一。

②崩：古代皇帝死称崩或驾崩。

③大将军：东汉时将军的最高称号，职掌统兵征伐，实际为中央政府的最高执政者。

④见杀：被杀。

⑤表：上表荐举。 骁骑(xiāojì)校尉：低于将军一级的军官。

⑥间行：走小路。